

鄂温克旗人民政府关于鄂温克旗旗长、副旗长 工作分工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直各部门，驻旗各单位：

根据宪法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鄂温克旗人民政府实行旗长负责制，副旗长协助旗长工作。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和工作需要，经研究，旗长、副旗长等政府有关负责同志工作分工如下：

敖慧然旗长：主持旗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审计工作，分管旗审计局。

郭玉玲常务副旗长：协助敖慧然旗长负责政府日常工作及发展和改革、财税、卫生健康、医疗保障、医药管理、疫情防控、应急管理、林草、信访、政务公开、全面深化改革等方面工作。分管旗政府办公室（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驻呼联络处、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发展研究中心）、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旗财政局、旗卫生健康委员会（蒙中医药管理局、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旗医保局、旗应急管理局、旗林业和草原局、旗信访局、旗政务服务局、国投公司、旗金融办。

联系：旗人大、旗政协、旗监察委员会、旗委编办、旗委党校、旗总工会、团旗委、旗妇联、旗合作交流中心、旗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旗税务局、旗消防救援大队、红花尔基林业局、绰尔林业局、绰源林业局、阿尔山林业局、红花尔基樟子松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旗人民银行及各商业银行、旗人

寿保险公司、旗人保财险公司。

完成旗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鹿传深副旗长：协助敖慧然旗长负责农牧、科技、水利、乡村振兴、民族事务等方面工作。分管旗农牧和科技局、旗水利局、旗乡村振兴局、旗民族事务委员会（蒙古语文工作委员会）、旗供销社、辉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红花尔基库区治理与保护中心。

联系：旗气象局、内蒙古鄂温克研究会、红花尔基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完成旗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耿耀廷副旗长：协助敖慧然旗长负责依法治旗、社会稳定等方面工作。主持公安局全面工作，分管旗司法局，协助郭玉玲常务副旗长分管旗信访局。

联系：旗人民法院、旗人民检察院、旗国家安全局。

完成旗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金文成副旗长：协助敖慧然旗长负责工业经济、招商引资、生态环境、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市场监督管理、统计、电力保障、网络通信等方面工作。分管旗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商引资）、旗文体旅游广电局、旗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旗统计局、鄂温克产业园综合保障中心。

联系：旗生态环境局、旗工商联、华能伊敏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雁宝能源、内蒙古蒙东能源有限公司、国网鄂温克供电公司、

中国石油鄂温克旗分公司、烟草专卖局，驻旗各网络通信公司、铁塔公司。

完成旗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卓仁副旗长：协助敖慧然旗长负责自然资源、城乡建设、公路、铁路、民航建设管理等方面工作。分管旗自然资源局、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防办）、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旗交通运输局。

联系：旗红十字会、旗残联、鄂温克旗邮政分公司、呼伦贝尔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鄂温克管理部、上级交通部门驻旗各单位。

完成旗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万宏宇副旗长：协助敖慧然旗长负责民政、退役军人事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教育等方面工作。分管旗民政局、旗退役军人事务局、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旗教育局。

联系：旗文联、旗新华书店、驻旗部队。

完成旗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包来友副旗长：协助敖慧然旗长工作，协助郭玉玲常务副旗长工作，协助金文成副旗长工作，分管旗政务服务局、旗发展研究中心、旗金融办、旗文体旅游广电局、旗统计局。

完成旗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孔祥永三级调研员：协助敖慧然旗长负责重点项目工作。协助金文成副旗长工作，协助负责工业经济、招商引资、生态环境、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市场监督管理、统计、电力保障、网络通信等方面工作。协助分管旗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

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商引资）、旗文体旅游广电局、旗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旗统计局、鄂温克产业园综合保障中心。

协助联系：旗生态环境局、旗工商联、华能伊敏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雁宝能源、内蒙古蒙东能源有限公司、国网鄂温克供电公司、中国石油鄂温克旗分公司、烟草专卖局，驻旗各网络通信公司、铁塔公司。

完成旗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吴延平三级调研员：协助敖慧然旗长工作，协助鹿传深副旗长工作，协助负责农牧、科技、水利、乡村振兴、民族事务等方面工作。协助分管旗农牧和科技局、旗水利局、旗乡村振兴局、旗民族事务委员会（蒙古语文工作委员会）、旗供销社、辉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红花尔基库区治理与保护中心。

协助联系：旗气象局、内蒙古鄂温克研究会、红花尔基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完成旗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各位副旗长等政府有关负责同志根据职责分工，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分管领域的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安全生产、信访稳定等工作。

为保障政务高效有序运转，由常委副旗长带头实行工作补位制度，其中：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与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金文成、副旗长包来友互相补位；旗委常委、副旗长鹿传深与副旗长卓仁、副旗长万宏宇互相补位。

此通知

2022年5月5日

鄂温克旗政府公报

鄂温克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旗政府党组会议、常务会议议题申报流程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直各部门:

为进一步提高旗政府议事效率,根据《鄂温克旗人民政府工作规则》(鄂政发〔2020〕15号)议事范围,结合旗政府工作实际,现就进一步规范旗政府党组会议、常务会议议题申报流程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交流程

(一)征求意见。根据议题涉及范围,议题提交单位应征求涉及议题的旗直有关单位、有关苏木乡镇政府意见。涉及关联单位主要负责人在《请示建议类文件联审单》签署明确意见,署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1. 涉及资金、经费事项的,必须征求旗财政部门的意见。
2. 涉及规范性文件或法律问题的,必须由旗政办政策法规室进行法制审查。
3. 涉及奖惩事项的,必须征求旗人社、财政、公安、卫生健康、市场监管、税务、纪检监察等部门的意见。
4. 属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应按《内蒙古自治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在会前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重大行政决策程序(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参见鄂政办字〔2022〕6号)。

5. 拟上会议题，提交部门征求有关地区、部门的意见不统一或遇重大复杂问题，需报分管战线，由分管副主任或分管副旗长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形成一致意见后按程序提交会议研究。

(二) 申报材料。会前协调程序完毕后，由议题提交单位准备齐备议题材料，送旗政府办公室战线分管副主任、分管会务副主任初审。

1. 议题材料要求齐全规范，包括正式请示文件、文件附件、联审单、征求意见情况、法律意见书、合法性审查意见、涉及重大行政决策相关程序的材料等，说明（汇报材料）要确保内容真实准确，力求简明扼要、突出重点。

2. 会议材料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公文格式规范排版。

(三) 审核程序。议题提交部门需向旗政府上报请示，经旗政府办公室分管战线副主任审核，分管会务副主任审核并填写《议题申报单》，按照程序经相关部门主要领导、分管副旗长、旗长逐级审签，同意后将整套材料交文电会议室安排上会有关事宜。

二、提交时限

(一) 提交部门、单位提请旗政府党组会议、常务会议审议研究的议题，要按照“主动工作、及时报送、成熟一个、提交一个”的原则，在议题产生后及时主动报送旗政府办公室审核。

(二) 旗政府办公室将根据部门议题报送情况，报旗政府主要领导议定后安排召开旗政府党组会议、常务会议。经旗政府主要领导议定会议时间后，各提交部门不得临时增加或变动议题，

旗政府办公室将不再接收本次会议议题，如有议题可安排在下次会议研究审议。

三、议题不予提交会议的情形

（一）议题申报主体必须是旗政府工作部门、各苏木乡镇政府，主体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提交会议。

（二）议题内容未做合法性审查意见的不予提交会议。

（三）议题请求解决的事项必须要有本部门的明确意见，无意见或意见不明确的不予提交会议。

（四）议题申报部门要与所有涉及部门协商沟通，并向旗政府分管领导汇报议题情况，旗政府分管领导未签署意见或涉及部门意见不一致的不予提交会议；

（五）议题必须由申报部门按照申报程序申报，不按程序申报的不予提交会议；

（六）议题涉及事项不成熟，临时动议的不予提交会议。

此通知

附件：1. 请示建议类文件联审单

2. 《鄂温克旗人民政府会议议题申报单》

2022年5月9日

关于全力推进“蒙速办”APP 注册工作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直各有关单位、驻旗企业：

“蒙速办”APP是全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统一移动端服务窗口，为企业、群众实现“掌上办、指尖办”提供便捷。呼伦贝尔市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定期对各旗市区注册率情况进行通报。为落实旗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切实提高“蒙速办”APP注册率，全旗各机关、企事业单位要采取务实、有效措施，推进“蒙速办”APP注册工作。

一、工作目标

根据市委、市政府最新要求，旗直部门、垂管部门、驻旗企业各单位在职人员“蒙速办”APP注册率要达到100%；各苏木乡镇年底注册率力争达到70%以上。

二、各苏木乡镇工作要求

1. 各苏木乡镇主要领导要亲自上手、高度重视、一线调度，全面整合力量，安排社区、嘎查“两委”工作人员、驻村工作队、网格员、志愿者等，多措并举全覆盖开展入户走访注册工作。

2. 各苏木乡镇根据推广需要，应适时在火车站、客运站、广场和市场等设立“蒙速办”APP流动宣传点位，开展全方位广覆盖“蒙速办”APP注册宣传工作，持续营造“蒙速办”APP注册宣传氛围。

三、各机关单位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要求

1. 各机关单位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全体职工(包括临时聘用人员等)必须做到全员下载注册“蒙速办”APP,注册要完成三级实名认证。各单位职工要积极引导群众、家属、朋友、同学等下载注册“蒙速办”APP,全力做好注册工作。

2. 新区各网格单位要宣传发动小区居民群众开展“蒙速办”APP注册工作,服从安排,积极参与,按社区工作要求,全力配合,做好“蒙速办”APP注册工作。

3. 旗人大要组织旗、苏木乡镇两级人大代表全员下载注册。

4. 旗政协要组织旗级政协委员全员下载注册。

5. 组织部要动员全旗各级党组织及广大党员全员下载注册。

6. 宣传部要利用全旗各级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志愿者队伍等全员下载注册。

7. 统战部要动员宗教活动场所、华侨等全员下载注册。

8. 金融办要持续动员银行系统全员下载注册。

9. 旗总工会要动员全旗基层工会、广大职工全员下载注册。

10. 团旗委要发动旗、苏木乡镇、社区嘎查三级团组织团员青年下载注册。

11. 旗残联要动员全旗残疾人全员下载注册。

12. 发改委要动员项目企业、招商企业以及行业主管的粮食、电力、煤炭企业等全员下载注册。

13. 教育局要再要求、再发动,全力做好各校学生家长的动员工作,做到一名学生带动一个家庭、数名亲属共同注册。并动

员民办幼儿园以及在教育局备案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全员下载注册。

14. 工信局要动员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民营企业、运营商(移动、联通、电信)等全员下载注册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广泛发动商超、饭店、个体工商户等群体积极开展注册工作，并通过有效宣传注册，力促我旗个体工商户注册率持续提升。

15. 公安局要动员宾馆、旅店、娱乐场所、加油站等全员下载注册。

16. 民政局要动员在本部门备案的社会组织员工及志愿者、低保对象等全员下载注册。

17. 司法局要动员公证处、律师行业及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监管对象等全员下载注册。

18. 住建局要动员建筑公司、物业企业、房地产开发公司等单位员工及外来务工人员全员下载注册。

19. 交通局要动员客运站、汽车维修企业、出租车行业、旅游车队、货物运输企业等全员下载注册。

20. 文化旅游广电局要动员旅行社、旅游景区、网吧、文化体育企业、非学科类、文体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等全员下载注册。

21. 卫健委要动员各医院、卫生院、民营医院、诊所等全员下载注册。

22. 退役军人事务局要动员驻旗部队退役军人全员下载注册。

23. 应急管理局要动员所监管的油库、烟花批发企业等全员下载注册。

24. 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广泛发动商超、饭店、个体工商户等群体积极开展注册工作，并通过有效宣传注册，力促我旗个体工商户注册率持续提升。

25. 医保局要动员医药机构、保险公司及参保城乡居民等全员下载注册。

26. 供销合作社要动员基层社员工全员下载注册。

27. 鄂温克产业园综合保障中心要动员园区内企业及汽车城员工全员下载注册。

28.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要动员保安、保洁、会议服务等购买服务人员全员下载注册。

29. 税务局要向纳税企业推广全员下载注册。

30. 倡导使用“蒙速办”APP健康码。在全旗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办公楼主要入口处、各类服务大厅、火车站、医院、学校等人群流动密集场所，以及宾馆、饭店、商场、超市等场所，倡导进出人员出示“蒙速办”APP健康码，注意引导注册群众的情绪。

31. 新闻媒体要加强“蒙速办”APP宣传推广工作。电视台、广播电台要拿出专门的时段和版面持续宣传“蒙速办”APP应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公众号等要在首页显著持续展示“蒙速办”APP宣传内容及二维码，积极转发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蒙速办”APP相关新闻通稿、解读稿件。

32. 在全旗公共场所开展“蒙速办”APP宣传工作。各办事服务大厅、学校、医院、银行、车站、商场、超市、驾校、宾馆、供水、供电、供暖等人员密集场所和公共汽车站等显著位置，张贴宣传海报、易拉宝、大屏播放，在各住宅小区门口或楼道电子显示屏持续显示“蒙速办”APP宣传图片等多种形式强化线下推广，形成浓厚宣传氛围，提升“蒙速办”APP知晓度。（责任单位：各苏木乡镇、住建局、卫健委、教育局、交通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局、银行等各公共企事业单位）

四、保障措施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压实责任。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蒙速办”APP注册工作作为群众办实事，不断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促进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来推进。

二是强化督查，定期通报。此项工作已列入市委常态化大督查检查任务清单，旗委、旗政府将不定期对各地区、各部门进行专项督查检查通报并约谈。旗政府督查室将建立半月通报制度，每半月通报各地区、各部门工作进度情况，同时将通报结果报送给旗委、旗政府主要领导，抄送旗委组织部、旗纪委监委。

三是纳入考核，强化运用。“蒙速办”APP注册情况已纳入各苏木乡镇、政府工作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年度绩效考核范围，作为检验各地区各部门落实网上办事，优化营商环境的一项重要指标。

五、报送要求

各苏木乡镇每日填写鄂温克旗“蒙速办”APP下载注册人数每日统计表（附件1）、鄂温克旗苏木乡镇“蒙速办”APP下载注册量日报表（附件2）、鄂温克旗苏木乡镇“蒙速办”APP注册佐证信息（附件3）；旗直各委、办、局和各人民团体，各企事业单位每日填写鄂温克旗各部门“蒙速办”APP下载注册量日报表（附件4）、鄂温克旗各部门“蒙速办”APP注册佐证信息（附件5），于每日16时将附件表格电子版报送至旗政务服务中心。各部门如完成注册工作任务，要在附件4表格备注栏里明确标明“已完成下载注册任务”，之后可不再上报附表。各单位逾期未报视为当日新增注册人数为0，全旗注册情况将进行日通报，通报数据以各地区、各部门报送数据为准，请各单位确保报送数据详实准确、真实无误。

此通知

《通知》中所列附件1、附件2、附件3、附件4、附件5表格可登录公共邮箱：ewkzfwjsx@163.com，密码：8819704 下载。

报送邮箱：ewkzfwj@163.com

联系人：张卓

联系电话：17610023265

- 附件：1. 鄂温克旗“蒙速办”APP下载注册人数每日统计表
2. 鄂温克旗苏木乡镇“蒙速办”APP下载注册量日报表
3. 鄂温克旗苏木乡镇“蒙速办”APP注册佐证信息

4. 鄂温克旗各部门“蒙速办”APP 下载注册量日报表
5. 鄂温克旗各部门“蒙速办”APP 注册佐证信息

2022 年 5 月 17 日

鄂温克旗政府公报

鄂温克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推广“国家反诈中心”APP 下载注册工作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直各部、委、办、局和各人民团体，旗直各企事业单位，驻旗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相关工作要
求，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以国家权威推动反诈工作，提
高广大人民群众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意识和能力，现就推广下载
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按照时间和任务要求，我旗“国家反诈中心”APP安装攻坚
战时间为2022年6月8日至7月10日，安装注册量为第七次人
口普查数141102人的70%。截止目前，全旗完成注册数为57232
人，距离目标任务还需完成注册41540人。请各单位认真落实工
作要求，共同完成攻坚任务。

二、具体任务

（一）各机关单位和国有企事业单位要率先垂范，确保全体
职工（包括临时聘用人员等）做到全员下载注册，要求帮助家庭
成员下载并实名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

(二)各苏木乡镇政府要充分调动嘎查、社区作用，压实嘎查(社区)委员会成员、居民小组长、网格员责任，在各自网格内实现全民下载并实名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

(三)各行管单位要充分发挥行业管理优势，对鄂温克旗辖区内对应的管理对象进行逐户走访，帮助管理对象全员下载并实名注册“国家反诈中心”，提升“国家反诈中心”APP下载率、实名注册率及使用率。

(四)加强“国家反诈中心”APP宣传推广工作。各单位采取多种形式强化线下推广，积极转发各类反诈宣传内容，用好网站、新媒体公众号平台，在首页显著持续展示“国家反诈中心”APP宣传内容及二维码，媒体要拿出专门的时段和版面持续宣传，形成浓厚宣传氛围。

三、工作要求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把此项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来组织推进。主要领导要亲自研究部署、亲自过问督促，确定工作责任领导和联络员，确保信息畅通，请各单位按照要求认真开展推广工作，切忌迟报、漏报、虚报，旗反诈工作专班将执行每日统计、通报情况。

“国家反诈中心”APP下载、加强反电诈入户宣传工作负责人：旗公安局副局长苏优乐图，联系电话：13347031788；具体负责人：苏勇，联系电话：13948301188；联络员：王彩霞，联系电话：18204795758。

此通知

- 附件：1. 旗直各部门完成安装“国家反诈 APP”任务统计表
2. 机关单位职工安装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统计
3. 服务管理对象安装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统计表

2022年6月10日

鄂温克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涉民族工作、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直各部门：

根据呼伦贝尔市司法局《关于开展涉民族工作、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呼司发〔2022〕46号）文件要求，开展涉民族工作、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现就全旗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清理范围

2022年6月1日前各地区、各部门制定发布的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列入清理范围。

二、清理标准

各地区、各部门清理行政规范性文件时，要进行逐一审核，对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名称和内容要重点查找以下问题：

（一）是否存在不符合党的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偏离新时代民族工作主线的问题。

（二）是否存在不符合宪法和法律，损害国家法制统一、政令统一的问题。

（三）是否存在强化民族差异性，弱化共同性，过度强调民族因素、民族元素，过度强调地方特殊性和自治权的问题。

（四）是否存在不利于各民族享有平等权利，履行平等义务，导致超出合理范畴的做法和利益被制度形式固化，形成利益群体的问题。

（五）是否存在不利于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民族团结的问题。

三、清理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涉民族工作规范性文件清理是中央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的重要内容。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加强宣传引导，深入细致地做好政策宣传和思想疏导工作，尽最大努力争取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二）明确职责分工。坚持“谁制定，谁清理”的原则，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由其制定机关负责组织清理。部门联合制发和涉及多个部门职责的，由牵头部门负责组织清理；因机构改革等原因，制定部门被撤销、分立、合并以及职能转移的规范性文件，由继续行使其职权的部门单位负责清理。

（三）注重防范风险。涉民族工作规范性文件清理涉及重大政策调整的，要严格执行《内蒙古自治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切实防范法律风险和社会稳定风险。

（四）遵守法定程序。各地区、各部门开展清理工作时严格遵守《内蒙古自治区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监督办法》。同步开展2021年多次涉民族工作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回头看”工作，保障清理成果，确保不出现新的问题。

按照清理工作安排，请各地区、各部门务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 12:00 前，将清理报告和表格反馈旗政办政策法规办 122 室，逾期未报将进行全旗通报。

联系人: 张晓威，联系电话: 8815400。

电子邮箱: 18204702000@163.com

此通知

附件: 规范性文件清理目录

2022 年 6 月 1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规范性文件清理目录

报送机关（盖章）：

报送日期：

序号	发文机关	文号	文件名称	施行日期	执行部门
1、继续有效规范性文件目录（ 件）					
2、废止和失效规范性文件目录（ 件）					
3、拟修改后重新公布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件）					

关于成立鄂温克旗教育督导委员会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

根据工作需要，旗政府决定成立鄂温克旗教育督导委员会。
其组成人员如下：

主任：万宏宇 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副主任：刘小凡 旗教育局局长

苏冉 旗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

委员：刘元伟 旗委组织部副部长、旗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工委书记

吕开泉 旗委宣传部副部长

张倩茹 团旗委副书记

冬冬 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高娟 旗教育局副局长

单连伟 旗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苏优乐图 旗公安局副局长

丁梦 旗民政局副局长

格日勒图 旗司法局副局长

金波 旗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刘巍 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宝音图 旗农牧和科技局副局长

铁成 旗文体旅游广电局副局长

斯日古楞 旗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

何俊梅 旗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赵丹 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于洪臣 旗财政局财政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韩雪松 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
综合保障中心主任

娜米拉 旗民族事务委员会民族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旗教育局，办公室主任：刘小凡（兼）。

此通知

2022年6月22日

关于对十三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 第 4596 号建议的协办意见

呼伦贝尔市发改委：

十三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期间，梅花代表提出的第 4596 号建议由我旗负责协办。经认真研究，现提出如下办理意见：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改善嘎查牧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充分发挥伊敏长距离供热项目的辐射带动作用，我旗拟于 2022 年实施鄂温克族自治旗乡村振兴供热一期管网 155 公里及供水管网 150 公里新建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 20172.72 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专项债券资金、整合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建设单位为鄂温克旗发展研究中心，建设内容为对伊敏河镇伍牧场、锡尼河东苏木所在地及孟根楚鲁嘎查、锡尼河西苏木所在地及特莫胡珠嘎查、巴彦塔拉乡政府所在地、巴彦托海镇巴彦托海嘎查奶牛村奶牛小区进行集中供热及分布式清洁能源管网建设，其中供热管网惠及居牧民 2336 户、供热面积 23.66 万平方米，供水管网惠及居牧民 2291 户。

截至 2022 年 6 月，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批复并经旗政府党组会研究讨论通过，项目初步设计、环境影响评价已经完成，正在进行评审，目前暂未落实上级资金，下一步我旗将加大上级资金争跑力度，按程序开展用地手续办理及施工监理招标工作，根据实际情况预计 2022 年 8 月份逐步开工建设。

2022年6月28日

签发人：郭玉玲

承办人：涂文睿

大事记第3期

5月5日，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包来友、三级调研员孔祥永、吴延平参加全旗金融领域腐败问题警示教育大会。

5月6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金文成参加中央环保督察转办群众信访案件办理工作调度会。

副旗长卓仁参加自治区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及生态环境保护情况专项审计调查进点视频会议。

副旗长包来友参加全市林草系统深化专项整治行动集中攻坚动员会。

5月7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卓仁参加全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电视电话会议；参加自治区自建房房屋安全专项整治电视电话会议。

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卓仁、包来友参加全旗党的建设工作会议。

5月9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卓仁、万宏宇参加全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5月10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卓仁、万宏宇、包来友三级调研员孔祥永、吴延平参加旗政府党组2022年第10次会议。

副旗长卓仁参加自治区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及生态环境保护情况专项审计调查进点视频会。

副旗长包来友主持召开全旗推广“蒙速办”APP工作调度会。

5月11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参加2022年全旗安全生产、森林草原防灭火和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

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万宏宇参加全旗公安辅警工资工作会议。

5月12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金文成、卓仁、万宏宇、包来友参加全旗招商引资工作视频会议。

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三级调研员吴延平参加全市乡村振兴重点工作调度会。

副旗长金文成、卓仁参加2022年第8次书记专题会议。

副旗长卓仁参加市中心城区一体化发展城市精细化管理现场会。

5月16日，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卓仁、包来友参加全区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工程培训“半月谈”。

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卓仁、万宏宇、包来友参加自治区政府全体（扩大）会议。

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参加旗破坏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副旗长万宏宇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5月17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卓仁、包来友参加旗人大常委会2022年立法计划推进会。

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参加生态修复工作舆情调度会。

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金文成、旗政府三级调研员孔祥永参加全市开发区以案促改工作调度视频会。

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陪同自治区水利厅领导深入红花尔基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副旗长万宏宇参加我旗教育事业发展工作座谈会。

5月18日，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深入伊敏苏木、锡尼河西苏木调研督导已垦林地草原生态修复工作。

5月19日，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参加全国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5月20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卓仁、万宏宇、包来友参加旗政府党组2022年第11次会议。

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金文成参加全市重点项目建设、政府隐性债务化解及中小企业账款清欠工作视频会议。

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参加全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演练调度会。

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卓仁、万宏宇、包来友参加2022年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动员会。

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参加赴自治区对接事项调度会。

5月22日，副旗长包来友参加全市政务信息工作线上培训会。

5月24日，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三级调研员吴延平参加自治区督察破坏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视频会）。

5月25日，副旗长万宏宇、包来友、三级调研员孔祥永参加全国稳住经济大盘电视电话会议。

副旗长万宏宇参加2022年全市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安全工作视频会。

副旗长包来友参加政协专题会议。

5月26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卓仁参加全市物流保通保畅工作专题会议。

副旗长卓仁、万宏宇、包来友参加2022年旗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6次学习会暨“转观念、强作风、优环境、重落实、树形象”学习实践活动第3次专题学习研讨会。

5月27日，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万宏宇参加全区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工程培训“半月谈”（第三期）。

副旗长金文成参加向市食品安全委员会督查组汇报会。

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参加贯彻落实全国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暨2022年全区气象灾害防御工作视频会议。

副旗长万红宇、包来友参加“校企合作对接供需互惠双赢共促发展”座谈会。

5月28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金文成参加呼伦贝尔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期间群众信访案件办理工作调度会。

5月30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金文成参加全市重点项目建设、清欠中小企业账款及园区以案促改工作调度会议。

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

副旗长金文成、卓仁、万宏宇、包来友参加旗政府 2022 年第 3 次常务会。

副旗长金文成参加全市消费品市场运行调度会。

副旗长卓仁参加关于进一步规划和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实施管理工作会议。

5 月 31 日，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金文成、包来友参加呼伦贝尔市集中治理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交易化问题警示教育大会。

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金文成参加旗政府与华能伊敏煤电公司对接会。

副旗长万宏宇陪同市委副书记奇·达楞太一行深入我旗调研。

6 月 6 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调研督导马术剧《英雄传说》演出项目、中心场馆盘活、全民健身工作。

6 月 6 日—7 日，副旗长万宏宇深入鄂温克中学高考考点视察 2022 年高考工作。

6 月 7 日，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参加向自治区财政衔接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督查组汇报会。

副旗长金文成出席数字城市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

旗政府三级调研员孔祥永陪同市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杨智娟一行深入我旗调研。

6 月 8 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公安局

局长耿耀廷，副旗长金文成、卓仁、万宏宇、包来友参加十五届旗委第38次（扩大）会议暨重点工作调度会。

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万宏宇陪同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副厅长张凤喜一行深入我旗调研。

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参加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养老领域诈骗、非法集资违法犯罪工作推进会。

6月9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金文成、旗政府三级调研员孔祥永参加全市以案促改工作调度视频会。

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卓仁深入中心城一体化项目施工现场和民营企业，调研督导重点项目建设、中心城一体化项目推进和民营企业发展情况。

副旗长卓仁主持召开1732街推进工作现场会。

6月10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包来友参加旗委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

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参加全市应急管理工作视频调度会。

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参加于润珈农业光伏（深圳）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洽谈会。

6月12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同内蒙古草业协会、内蒙古正时生态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草都集团等企业召开鄂温克旗草业发展座谈会。

6月13日，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旗政府三级调研员吴延平参加全区防汛抗旱工作暨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案例分析电视电话会议。

副旗长包来友出庭应诉。

6月14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参加全市安全生产暨防汛抗旱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6月14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卓仁陪同市政务服务局局长迟君德一行调研指导我旗政务服务工作。

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参加全市安全生产暨防汛抗旱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出席呼伦贝尔市2022年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启动仪式。

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参加鄂温克旗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6月15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卓仁、旗政府三级调研员吴延平参加旗政府党组2022年第13次会议。

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走访调研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鄂温克产业园企业运行情况。

副旗长包来友参加自治区重点地区高风险机构化险工作约谈会。

6月16日，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参加鄂温克旗民族体育中心赛马场夜市工作推进会议。

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深入辉苏木开展巡河，并调研水利、草业等工作。

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参加全区政法系统舆情处置工作会议。

副旗长包来友出庭应诉；陪同自治区民政厅调研组深入赛克社区、艾里社区调研。

6月17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参加市政府2022年第14次常务会议。

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参加鄂温克旗草业发展论证会。

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出席国牧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揭牌仪式；参加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暨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议。

6月10日—17日，副旗长万宏宇公出。

6月14日—18日，副旗长金文成公出。

6月18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卓仁、万宏宇、包来友，旗政府三级调研员孔祥永、吴延平出席鄂温克旗夏季文旅活动启动仪式。

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参加重点项目调度会。

6月20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万宏宇、包来友，旗政府三级调研员孔祥永、吴延平第五届市委常委会第33次（扩大）会议。

6月21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万宏宇、包来友参加十五届旗委第39次（扩大）会议。

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万宏宇参加党的二十大信访维稳安保工作部署会。

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金文成、万宏宇，旗政府三级调研员孔祥永、吴延平参加旗政府2022年第1次全体会议暨廉政工作会议。

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金文成、卓仁参加2022年第九次书记专题会议。

副旗长、公安局局长耿耀廷，副旗长万宏宇参加旗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第四次全体会议暨双拥工作会议。

副旗长包来友陪同自治区研究室调研组深入我调研。

6月22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万宏宇、包来友参加向呼伦贝尔市2022年第二轮常态化大督查工作汇报会。

6月23日，副旗长卓仁主持召开推进天堂草原小区住宅移交工程内页资料办理竣工验收备案等相关情况调度会。

6月24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万宏宇、包来友参加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

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万宏宇、包来友参加全市总河湖长会议。

6月27日，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副旗长金文成、旗委常委、副旗长提名人选鹿传深，副旗长万宏宇、包来友参加2022年旗委理论中心组第7次学习会暨“转观念、强作风优环境重落实树形象”学习实践活动第4次专题学习。

副旗长包来友深入大雁镇开展巡河工作。

6月28日，副旗长金文成参加鄂温克旗2022年基层基础业务暨夏季畜牧业调查培训会。

6月29日，旗委副书记、旗长敖慧然，副旗长万宏宇参加呼伦贝尔市根治拖欠农牧民工工资专项工作组会议。

副旗长包来友参加鄂温克旗疫情防控指挥部第85次会议。

6月30日，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郭玉玲参加全市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视频调度会。

副旗长万宏宇参加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推进会暨养老服务局国际联席会议。

副旗长包来友参加全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暨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